

证券代码：872824

证券简称：先歌国际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主要采购员工餐饮服务、员工交通服务、住宿招待服务	1,800,000.00	1,558,758.21	预计员工人数增加，相关业务需求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音响、灯光、麦克风	-	254,260.16	2024 年度为关联方物业装修自用需求临时采购，2025 年预计无此需求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向关联方租赁物业	2,300,000.00	1,152,640.88	预计 2025 年度向关联方增加承租物业办公楼一层
其他	向关联方出租物业	360,000.00	352,293.60	-
合计	-	4,460,000.00	3,317,952.85	-

（二）基本情况

1、公司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 （1）公司拟向关联公司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全年累计交易金额预计 200,000 元；
- （2）公司拟向关联公司先歌创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物业，全年累计交易金额预计 2,300,000 元；
- （3）公司拟向关联公司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全年累计交易金额预计 1,200,000 元；
- （4）公司拟向关联公司 Sanecore Limited（先歌有限公司）承租办公楼，全年累计交易金额预计 400,000 元；
- （5）公司拟向关联公司深圳市前海先歌后益商贸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全年累计交易金额预计 360,000 元。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 本	住所	法定代 表人	主营 业务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 寓有限公司	100万元 人民币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 围先歌乐器有限公司别墅区客房部 103-2栋、3栋	龙天庆	住宿 业务
先歌创新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5,000万 元人民币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 围先歌乐器有限公司别墅区餐厅一 303	张太武	物业 租赁 管理
深圳市山水会所餐 饮管理有限公司	10万元人 民币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 围先歌乐器有限公司别墅区餐厅二 整套	彭秋霞	餐饮 服务
Sanecore Limited （先歌有限公司）	5,000万 元港币	香港新界荃湾青山公路 611-619 号 东南工业大厦 15 楼 D 室	张太武	物业 租赁 管理
深圳市前海先歌后 益商贸有限公司	200万元 人民币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 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 有限公司）	彭秋霞	对外 贸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前年度的关联交易中资信情况良好。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确认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确认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太武、张光武、闻雄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李辉志、赵同华、郑训森经审阅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自愿原则，能适应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李辉志、赵同华、郑训森对《关于公司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及资金往来，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平等、定价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预计的 2025 年关联交易会根据业务情况签署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